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0〕193号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学校 “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

根据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加强基层能力建设做好2020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川减办〔2020〕6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做好学校“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月”活动等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积极推进宣传教育月活动

近年来，各种自然灾害频发，如果预防不到位、防范不落实，叠加疫情防控，极有可能给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威胁。今年5月为全省教育系统“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活动月，5月12日是我国第12个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9日至15日为国家防灾减灾宣传周。各地各校要围绕“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主题，立足本地本校实际，深入开展

以防灾减灾为主要内容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要充分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鼓励和支持开展多种形式的线上科普宣传教育活动,既要做到“非聚集、多媒介、全受众”,避免人群大量聚集,又要努力做到宣传教育和疫情防控两手抓、两不误。

二、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月“五个一”主题活动

(一)上好一堂防灾减灾安全(含疫情防控,下同)教育专题课。各学校要在宣传教育月期间,至少上一堂或讲一次“防灾减灾知识”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可在《生命·生态·安全》课程中安排,其他学校可以采取上公开课、知识讲座等方式进行。

(二)观看一次防灾减灾视频。各地各校要专门安排,为学生及教职工播放“开学后我们如何防控新冠肺炎”视频和“四川省学校‘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教育片”“四川省中小学反恐防暴专题教育课程资源”光碟等。有条件的学校还可到“四川教育网/安全稳定与信访处/宣传教育”,免费下载观看防震减灾影视、反恐攻略1,反恐攻略2等节目,学习疫情防控、防震减灾、反恐防暴等知识。教职工和学生可以直接点击“四川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观看学习防灾减灾知识。

四川教育网地址: <http://agc.scedu.net>;

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http://tkbtx.scedu.com.cn/#>;

防震减灾视频地址:

http://agc.scedu.net/p/13/?StId=st_app_news_search-x6355278841904464

(三) 阅读一篇关于防灾减灾的文章或一本书籍。各地各校要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一次防灾减灾安全知识主题班会、早会、队会、知识讲座、演讲比赛等活动, 阅读防灾减灾文章或书籍, 分享避灾经历和经验。

(四) 开展一次家庭讨论。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有机结合, 对学生提出要求, 回家后与家长开展一次家庭防地震灾害、火灾避险和疫情防控讨论。

(五) 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各地要加强组织领导, 指导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在 5 月 12 日前后开展一次综合应急演练。学校要根据本校建筑分布、学生人数及年级、楼梯宽度、楼道和通道等实际情况, 针对地震、防暴、火灾、洪水等灾害情况, 绘制详细的安全疏散路线图, 制订周密的演练方案,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 认真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各高等学校也要根据本校防灾减灾的需要, 结合本校实际, 认真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危险区的地震应急演练还要针对上课、课间、午休、就寝等不同情景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要通过演练, 使学生在遇到紧急情况时能够冷静应对, 并按照疏散线路安全快速撤离。处于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危险区的甘孜、凉山、阿坝、雅安、宜宾、乐山、眉山、成都、攀枝花等市(州)和重点监视跟踪工作区的内江、自贡市的学校要坚持每月举行一次大演练, 并

利用大课间操时间开展“每周一跑”活动。所有学校的地震应急演练要实现学校及校点和全体师生员工的两个“全覆盖”。

三、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准备

（一）强化学校安全宣传教育。各地各学校要持续做好疫情防控、防震、防汛、防泥石流、反恐防暴等防灾减灾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并与学校日常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相结合，融入学校常规管理，融入学生日常生活。我厅在四川教育网栏目中，提供了《生命·生态·安全》部分课程的课件、PPT、课堂录像和相关视频及防灾减灾资料等安全课程宣传教育材料，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可免费下载使用。网络资源下载地址：<http://agc.scedu.net>。

（二）强化学校安全隐患排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组织专门力量，对行政区域内特别是山区、边远等条件较差的学校（含校点）进行一次逐校的拉网式排查，做到不留死角；对存在的隐患要及时整治，杜绝因隐患导致事故的发生。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危险区、易受到自然灾害威胁的学校要对校舍进行逐栋排查，对围墙、护坡、车棚、厕所等附属设施的安全隐患一并认真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舍主附属设施，要及时进行维修加固，确保安全。

（三）强化学校应急避难场所管理。设应急避难场所的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对其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功能有效，一旦灾情发生，能及时有效地投入使用，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其他学校也要及时维修保养，确保险情发生时设施设备完好、功能有效。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活动总结报告电子版请于6月5日前发送至教育厅安全稳定与信访处。联系人：禹华美，联系电话：028-86111616，电子邮箱：270858306@qq.com。

